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浦发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8年12月10日起，浦发银行将代理本公司旗下国投瑞银品牌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99）的销售业务。相关说明如下：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浦发银行将同时开办上述代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元(含申购手续费)，具体以浦发银行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2、关于本基金本年度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安排，请见本公司网站《关于国投瑞银品牌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8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基金交易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3、咨询方式

（1）浦发银行客服电话：95528

（2）浦发银行网站：www.spdb.com.cn

（3）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

（4）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浦发银行各营业网点咨询、办理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18-083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完成支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杭州电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魂创投”）以自有资金向上海摩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巴网络”）增资人民币843.8906万元。摩巴网络其余两名股东同比例进行增资，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656.3594万元，上海兆擎网络科技事务所（有限合伙）增资人民币264.75万元，摩巴网络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706.176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摩巴网络已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8年12月6日，电魂创投对摩巴网络增资的人民币843.8906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18-12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1月销售及近期购得土地使用权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1月，公司实现签约销售面积82.52万平方米，同比增加71.13%；签约销售金额159.08亿元，同比增加14.63%。2018年1-11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711.60万平方米，同比增加40.84%；签约销售金额1488.13亿元，同比增加45.04%。上述签约销售面积和金额统计口径包含公司参与投资的全部房地产项目。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以上统计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2018年10月销售及购地情况简报披露以来，公司近期新增7个项目，情况如下：

1、西安市常宁新区项目，该项目位于西安市长安区常宁新区杜永村，东至南北六号路、南至神禾二路、西至南北五号路、北至任家寨安置社区；土地面积20,618.07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41,236.14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成交总价为12,500.00万元，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33%的权益。

2、宁波慈溪市宗汉项目，该项目位于宁波慈溪市宗汉街道，东至金轮大道、南至河道防护绿化带、西至河道防护绿化带、北至金水路；土地面积49,556.65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23,889.0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成交总价为61,495.00万元，公司拥有该项目25%的权益。

3、宜昌市伍家岗区项目，该项目位于宜昌市伍家岗区白沙路，东临桔城路、南至东山大道、西北临火光村；土地面积184,223.63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465,389.31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居住、商务商业、其他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居住用地70年、商务商业用地40年、其他用地50年；公司拥有该项目20%的权益，收购价款为31,483.59万元。

4、广州市从化区四季花城项目，该项目位于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旺城片区西宁小学东北侧，东临和鸣路、南至西宁西路、西临西宁小学、北至待开发用地；土地面积123,918.00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113,576.0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309,094.0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成交总价为234,424.00万元，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25%的权益。

5、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旧改项目，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34-2片区，东至前进一路、南临文汇中学、西临西城品阁、北至黄金台商业街；土地面积20,602.34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02,270.00平方米；土地用途原为工业用地，现更新为二类居住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补缴地价为20,119.871万元，公司拥有该项目100%的权益。

6、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项目，该项目位于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组团M分区，东侧为江北区行政学校、东南侧为隆兴嘉园小区、西南侧为双向两车道市政道路、西北侧为米亭子小学；土地面积10,956.1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32,868.3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50年；成交总价为29,000.00万元，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拥有该项目100%的权益。

7、太仓市科教新城项目，该项目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东至文澜路、南至天如路、西至文渊路、北至秋帆路；土地面积44,104.5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79,388.10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成交总价为69,862.00万元，公司拥有该项目100%的权益。

上述新增项目情况统计口径包含公司参与投资的全部房地产项目。鉴于未来公司可能就部分项目引入合作者，影响招商蛇口在项目中所占权益比例。上述比例供投资者作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8-162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金科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金科02 债券代码：112651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8年12月13日（星期四）15:00-17:00点参加由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上证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18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届时，公司高管人员将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281 股票简称：太化股份 编号：临2018-034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转让股权等事项的问询函》延期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5日，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转让股权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689号）（简称：《问询函》），并于12月6日将《问询函》全文内容公告（详见公司临2018-033号公告），上交所要求于2018年12月8日前对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鉴于公司所回复事项，需搜集资料并请中介机构出具意见，经上交所同意，将延期至2018年12月12日前对《问询函》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天首发展 公告编码：临2018-97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阶段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新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林天首”），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钼业”）75%股权和吉林天池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天池钼业享有的34,200万元债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吉林天首将持有天池钼业75%股权并享有对天池钼业的34,200万元的债权。公司拟新设立的合伙企业吉林天首的GP为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凯信腾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信腾龙”），出资100万元，LP之一为本公司，出资4.99亿元；LP之二为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8亿元。

2017年4月17日、2017年6月26日及2017年7月13日，本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收购的相关议案。2017年9月13日、10月13日、11月13日、12月13日和2018年1月3日、2月3日、3月3日、4月3日、5月3日、6月5日、7月5日、8月4日、9月4日、10月9日，公司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实施阶段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8年4月2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7032号）和《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8]002813号），经审计，公司收购的标的资产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29日过渡期内天池钼业亏损金额为2,549.20万元，其75%的亏损金额1,911.90万元由天成矿业承担，冲减剩余股权款项（相关信息详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4月27日的指定媒体的《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情况的公告》（临[2018-19]）。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9月30日修订）等相关政策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2017年12月29日，天池钼业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吉林天首持有天池钼业75%股权。

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终止与专业机构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作投资的议案》（相关信息详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8月27日指定媒体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8-44]））。

2018年9月10日，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凯信腾龙与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退伙协议，同意北京日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从吉林天首退伙，吉林天首仍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凯信腾龙担任普通合伙人（GP），公司担任有限合伙人（LP），无其他合伙人。

目前，交易各方仍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公司正在开展矿山建设所需的前期道路、桥梁部分工程的施工。

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536 证券简称：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临2018-049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安人股份增发股票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子公司杭州中软安人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人股份）增发股票事项，经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遴选外部投资者，安人股份董事会确定浙江汇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汇涌投资）、浙江崇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崇商投资）为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并于2018年12月7日与发行对象分别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其中：汇涌投资以4元/股认购550万股，崇商投资以4元/股认购110万股。安人股份此次增发后，股本总额增至5660万股，其中本公司持有2250万股不变，持股比例降至39.75%。

汇涌投资成立于2018 年2月5日，注册资本8000万元，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主营业务定位于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崇商投资成立于2017 年3月21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主营业务定位于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

2018 年9月21 日及 2018 年 10 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安人股份增发股票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安人股份增发股票不超过1200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4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5400万元，用于“政务服务呼叫中心领域人工智能技术研究、应用及产业化”项目。安人股份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为新增外部投资者1-3名，具体股票发行价格、数量，在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进场交易遴选投资者后确定。其他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 2018 年 9 月 22日、10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月7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0

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于近日发布《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东铁塔2019年至2021年通信基站（含室分）综合维护服务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本次招标项目中部分标段的中标候选人之一。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东铁塔2019-2021年通信基站（含室分）综合维护服务项目（标段名称：标段1）

项目服务内容：通信基站（含室分）综合维护服务，包括基础代维、修理修缮、发电、设施检测（铁塔检测、防雷检测）。

时间范围：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中选份额：11.8%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为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招标人（采购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广东分公司”）；详情请查看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相关内容，网址：http://www.tower.com.cn/default/main/index/noticedetail.jsp?_operation=notice&_notice=8&_id=4028829c6783b78a01678670a2b72cfa。以上项目公示时间为：2018年12月7日至2018年12月10日。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中国铁塔广东省分公司广东铁塔2019年至2021年通信基站（含室分）综合维护服务项目中，公司取得部分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如公司能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19年至2021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在公示期内，公司仅为中标候选人，能否最终中标，并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若收到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将及时披露项目中标的有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8195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藏金壹号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主体为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吴启权、谌光德、鲁尔军、甘立民、徐岩、何江淮、曹斌、石洪军、刘志伟、谢小渭。截至本公告日，董事长吴启权持有公司股份69,524,272股，占公司总股本5.2484%。谌光德等其他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09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334%。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票172,149,698股，占公司总股本12.9956%，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资金需求，减持主体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974,5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795%。其中，董事长吴启权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1,200,000股，谌光德等其他一致行动人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774,500股。各一致行动人具体拟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见公告正文部分。

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收到藏金壹号的告知函，告知函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藏金壹号	5%以上第一大股东	78,035,629	5.8909%	大宗交易取得：11,725,908股 协议转让取得：7,420,455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20,851,433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8,037,833股
许晓文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10,833,823	0.8178%	IPO前取得：8,952,292股 其他方式取得：3,060,086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521,445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600,000股 司法划转取得：-4,300,000股
鲁尔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113,074	0.2350%	IPO前取得：1,793,338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568,242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271,494股 其他方式取得：480,000股
倪昭华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1,838,400	0.1388%	IPO前取得：951,772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314,228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12,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60,000股
吴启权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9,524,272	5.248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69,284,272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40,000股
谌光德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426,000	0.0322%	其他方式取得：426,000股
黄永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0,000	0.0317%	其他方式取得：420,000股
余非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0,000	0.0340%	其他方式取得：450,000股
甘立民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294,200	0.0222%	其他方式取得：294,200股
徐成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20,000	0.0544%	其他方式取得：720,000股
许兰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84,000	0.0290%	其他方式取得：36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4,000股
王沐曦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258,800	0.0195%	其他方式取得：258,800股
徐岩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267,000	0.0202%	其他方式取得：267,000股
何江淮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301,800	0.0228%	其他方式取得：301,800股
曹斌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501,000	0.0378%	其他方式取得：48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1,000股
强卫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156,000	0.0118%	其他方式取得：156,000股
石洪军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322,200	0.0243%	其他方式取得：322,200股
沈鸣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411,000	0.0310%	其他方式取得：411,000股
孟庆和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271,200	0.0205%	其他方式取得：271,200股
刘志伟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211,100	0.0159%	其他方式取得：211,100股
王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92,000	0.0371%	其他方式取得：48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2,000股
谢小渭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418,200	0.0310%	其他方式取得：418,200股
鲁尔军	其他股东：藏金壹号的一致行动人	350,000	0.0264%	其他方式取得：350,000股
许多	其他股东：与许晓文先生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150,000	0.1623%	司法划转取得：2,1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2017 年 5 月 24 日，藏金壹号、吴启权等共计 29 方主体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签署后，上述二十九名股东成为一致行动人。2017年8月7日，藏金壹号一致行动人许晓文先生依据民事调解书将其直接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过户给许多女士与朱素珍女士，其中，许多女士与许晓文先生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十）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许多女士所持公司股份计入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2018年6月14日，藏金壹号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同意鼎明（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孙兰华与藏金壹号解除一致行动关系。2018年9月10日，藏金壹号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同意曹勇祥、王建生、魏仁忠、珠海运泰协力科技有限公司与藏金壹号解除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各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2,149,6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956%。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藏金壹号	9,666,200	0.7297%	2018/6/14－2018/9/14	11.50-13.93	2018/6/24

藏金壹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披露的《长园集团股东藏金壹号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8171）。此外，藏金壹号于2018年7月20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16,1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07%。截至目前，藏金壹号持有公司股份78,035,629股，占公司总股本5.8909%。

本次减持主体吴启权、谌光德、鲁尔军、甘立民、徐岩、何江淮、曹斌、石洪军、刘志伟、谢小渭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吴启权	不超过：11,200,000股	不超过：0.845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200,0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	资金需求
谌光德	不超过：100,000股	不超过：0.007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0,0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鲁尔军	不超过：212,000股	不超过：0.016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12,0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甘立民	不超过：156,200股	不超过：0.011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6,2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徐岩	不超过：163,800股	不超过：0.012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3,8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何江淮	不超过：200,000股	不超过：0.015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曹斌	不超过：345,000股	不超过：0.026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45,0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石洪军	不超过：209,400股	不超过：0.015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9,4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刘志伟	不超过：131,900股	不超过：0.01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1,9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谢小渭	不超过：256,200股	不超过：0.019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56,200股	2019/1/2－2019/4/1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1、本次减持主体（藏金壹号一致行动人）在2017年6月1日《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中承诺：在增持公司股份期间、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前述增持计划于2017年12月1日已实施完成。

2、董事吴启权在2014年12月22日做出股份限售相关承诺，相关限售股已于2017年8月11日全部解锁上市；董事吴启权于2016年1月14日承诺在2016年1月增持公司股票后六个月内不减持，该承诺已于2016年7月到期；本次拟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8196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顾宁女士的书面辞职信。因公司内部岗位变动，顾宁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辞职信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顾宁女士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18-03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〇一八年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7日在北京召开。本次董事会应投票董事16名，实际投票董事14名（朱炎董事委托任志强董事、叶迈克董事委托张征宇董事、郑新立独立董事委托李健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张东宁董事长主持。曾颖监事长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2019年）的议案》。同意《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授予行长经营管理权限的授权书》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授权行长对外代表本行签署文件的授权书》。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追加2018年度不良资产处置额度的议案》，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张东宁先生、杨书剑先生、魏德勇先生(Johannes Hermanus de Wit)、马德汗先生（Frans Johan Maria Robert de Mandt）连任本行董事，任期三年。提名刘振东先生、朱保成先生、淦克兴先生、何红心先生为本行董事，任期三年，其任职资格尚需取得监管机构核准。提名胡坚女士连任本行独立董事，任期三年。提名李晓慧女士连任本行独立董事，任期两年。提名张光华先生、赵丽芬女士、杨运杰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任期三年，其任职资格尚需取得监管机构核准。张征宇先生、朱炎先生、叶迈克先生（Michael Knight Ipson）、任志强先生、张杰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郑新立先生、李健女士、高歌女士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通过《北京银行2018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通过《关于修订《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赞成，1票反对，2票弃权。

六、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银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通过《北京银行关于2017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东宁先生，北京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厦门大学管理学硕士，北京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副会长、亚太经合组织（APEC）中国工商理事会理事。张东宁同志具有近30年金融从业经验，在1996年北京银行成立之初即加入北京银行，历任人力资源总监、上海分行行长、北京银行副行长、北京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曾荣获2015年度“中国企业十大人物”、2015-2016年度“全国优秀企业家”、2015-2016年度“北京市优秀企业家”、“2017中国经济年度人物特别大奖”、“最具社会责任银行家”等荣誉称号。

2、杨书剑先生，1991 年获吉林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1994 年获吉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7年获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北京市西城区人大代表，北京市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顾问委员会委员。 1997年加入本行，2014年5月加入本行董事会。2017年12月担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杨书剑先生于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本行副行长，2007年8月至2018年8月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期间 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兼任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7 年 2 月兼任本行石家庄分行行长。2005 年 3月至 2007 年 7 月担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4年2月至2005年 2 月担任学院路支行行长，2002年5月至2004 年 1 月担任人事部副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2年4月担任办公室副主任。

3、魏德勇（Johannes Hermanus de Wit）先生，荷兰国籍。1987 年毕业于荷兰乌得勒支大学，获地理学硕士学位；1995 年毕业于美国罗彻斯特大学和荷兰伊拉斯谟大学，均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3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同时于 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负责零售业务。魏德勇先生2010年10月至2013年8月任ING银行（土耳其）零售银行首席执行官，2008年1月至2010 年 10 月任 ING 直销银行（英国）首席执行官，2002年7月至2008年1月任ING人寿保险（日本）总裁兼首席执行官、ING共同基金（日本）主席，2001年8月至2002年6月任ING集团总部（荷兰）项目经理，1998年9月至2001年8月任ING人寿保险（智利）战略与商务总监，1997年6月至1998年9月任ING Afore Bital 养老基金（墨西哥）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成员，1989年4月至1997 年 5 月期间担任 ING 人寿保险（荷兰）集团内团体养老金团队负责人和荷兰西部区域团体养老金业务负责人等多个管理职位，1987 年 11 月至 1989 年 3 月任荷兰皇家海军中尉，1986年8月至1987年11月任荷兰巴克咨询公司顾问。

4、马德汗（Frans Johan Maria Robert de Mandt）先生，荷兰国籍。1991 年毕业于埃因霍温科技大学，获工业工程和管理科学学位，1996年毕业于荷兰蒂尔堡大学，获商业经济学硕士学位。 2015 年 12 月加入本行董事会。马德汗先生 2015年6月担任本行行长助理，负责风险管理。1997年2月至 2015 年 5 月在荷兰 ING 先后担任多个职位；2014年5月至2015年5月任ING全球零售信用风险总监，2010年3月至2014年 4 月任 ING 直销银行信用风险总监，2005年5月至2010 年 2 月任 ING 直销银行总行公司业务信用风险管理部信用风险高级经理，1997年2月至2005年4月任 ING 银行结构性融资部电力设施融资主管，1993年4月至1997年1月任KEMANEDERLAND公司工业能源系统部顾问。

5、朱保成先生，2007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13年2月至今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1996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1年1月至2002年9月任北京世纪万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2年10月至2007年4月任中国远大集团公司医药事业部首席财务会计师及投资管理部经理，2007年4月至2009年5月任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3月任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0年3月至2013年2月任北京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6、何红心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资产财务部主任。1991年8月至1997年12月任马鞍山钢铁股份公司第一炼铁厂财务科出纳、会计，1997年12月至2014年8月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物资公司会计，主任科员、集团财务部会计处副处长、处长，总稽核，集团资本运营副主任，2014年8月历任中国电力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兼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16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历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主任，集团副总会计师。

7、刘振东先生，北京大学EMBA 学位。现任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二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兼），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之前，刘振东先生于2000 年11 月至2003 年5 月任北京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4 年至2000 年任天津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于1992年至1993 年任唐山联东模板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刘振东被中国共产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56中央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14 年，荣获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同年荣获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家单位共同评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荣誉称号，2013 年，荣获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社会工作委员会等六家单位共同授予的第四届北京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荣誉称号，2011 年荣获北京青年五四奖章，同年荣获首都劳动奖章，2005年获中国青年企业家管理创新奖。

8、淦克兴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5月至今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年7月至1996年7月任中国建筑物资公司职员，1996年8月至2003年6月任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处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15年4月任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CFO、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官、总经理兼首席投资官、总经理兼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9、张光华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计划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广东发展银行行长，